

证券代码: 834002

证券简称: 易构软件

主办券商: 中泰证券

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: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朱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303,6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1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, 列席 7 人;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聘用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公司拟使用累计金额不超过 2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期限在 365 天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。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 年内）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履行相关程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30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山东国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徐婧、孙琳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;会议召集人资格、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山东国杰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易构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0 日